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的任何內容或應採取的任何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所有名下的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受委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或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 KINETIC MINES AND ENERGY LIMITED

### 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7)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三)上午10時30分假座香港干諾道中68號華懋廣場二期二十樓B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8及9頁。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受委代表委任表格。該受委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倘閣下無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希望行使閣下作為股東的權利，務請將隨附的受委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儘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且無論如何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八日上午10時30分)前交回。填妥及交回受委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股東特別大會的預防措施

為保障股東的健康安全，以及預防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之傳播，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採取以下預防措施：

- (1) 必須進行體溫篩檢／檢查
- (2) 佩戴外科口罩
- (3) 無茶點或飲品供應

在法例許可範圍內，本公司可全權酌情拒絕未有遵照上述(1)及(2)項預防措施之人士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為股東之健康安全著想，本公司在此鼓勵股東藉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其代表並於上述時間前交回受委代表委任表格，代替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行使其投票權利。

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八日

# 目 錄

	頁次
股東特別大會的預防措施.....	1
釋義.....	3
董事會函件.....	4
緒言.....	4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4
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5
更改公司名稱的理由.....	5
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5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6
表決程序.....	6
受委代表安排.....	6
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6
推薦意見.....	7
責任聲明.....	7
其他事項.....	7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8

## 股東特別大會的預防措施

鑑於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爆發及蔓延以及對預防及控制疫情傳播之規定趨嚴，為保障可能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的健康安全，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採取以下預防措施。

**於股東特別大會前預先委任代表投票：**本公司無論如何均不希望降低股東行使其權利及投票之機會，但意識到有迫切需要保障股東免於可能暴露於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之風險。為股東之健康安全著想，本公司在此鼓勵股東藉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其代表，代替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行使其投票權利。行使股東權利毋須股東親身出席。填妥及交回受委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遞交填妥之受委代表委任表格的期限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八日上午10時30分。填妥之受委代表委任表格必須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本公司強烈鼓勵股東藉遞交受委代表委任表格，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其代表以進行投票。

為保障可能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的健康安全，本公司亦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採取以下措施：

- (1) 每位與會者將必須於香港干諾道中68號華懋廣場二期二十樓B室(「股東特別大會會場」)正門入口進行體溫篩檢／檢查。任何人士如體溫高於衛生署不時公佈之參考範圍，或出現類似流感症狀，可能被拒絕進入且被要求離開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 (2) 每位與會者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全程佩戴外科口罩，並與其他與會者的座位之間保持安全距離。務請注意，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將不會提供口罩，與會者應自備並佩戴口罩。
- (3) 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不會向與會者提供茶點或飲品。

務請與會者於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內時刻注意並保持良好個人衛生。在法例許可範圍內，本公司保留權利拒絕任何人士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或要求任何人士離開股東特別大會會場，以確保股東特別大會與會者的健康安全。

## 股東特別大會的預防措施

由於香港的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狀況不斷變更，本公司可能須於短時間內更改股東特別大會安排。股東應瀏覽本公司網站[www.kineticme.com](http://www.kineticme.com)以查閱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之未來公告及最新安排。

**非登記股東委任代表：**透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持有股份之非登記股東，應直接諮詢其銀行或經紀或託管人(視情況而定)以協助其委任代表。

倘股東對股東特別大會有任何疑問，請按以下方式聯絡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網站：[www.computershare.com/hk/contact](http://www.computershare.com/hk/contact)

##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更改公司名稱」	指	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Kinetic Mines and Energy Limited」更改為「Kinetic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以及建議將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更改為「力量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三)上午10時30分假座香港干諾道中68號華懋廣場二期二十樓B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KINETIC MINES AND ENERGY LIMITED**

**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7)

執行董事：

張力先生(主席)

張量先生

具文忠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張琳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佩蓮女士

鄭爾城先生

薛慧女士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68號

華懋廣場二期

二十樓B室

敬啟者：

**建議  
更改公司名稱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旨在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向閣下提供有關將於應屆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資料。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8及9頁。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的公告所披露，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Kinetic Mines and Energy Limited」更改為「Kinetic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以及將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更改為「力量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 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更改公司名稱須待達成下列條件後，方可作實：

- (i)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必要的特別決議案以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及
- (ii)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通過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以批准更改公司名稱。

待達成上述條件後，更改公司名稱將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當日起生效。本公司隨後將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有必要備案程序。

## 更改公司名稱的理由

董事會認為，更改公司名稱將更好地反映本集團的現況及其未來發展方向。董事會相信，本公司的新中英文名稱將為本公司帶來新企業形象，有利於本公司的未來業務發展。因此，董事會認為，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 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的日常業務營運及其財務狀況。

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印有本公司現時名稱的所有已發行證券現有證書將繼續為該等證券的所有權憑證，而現有股票將繼續有效以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用途。本公司將不會安排更換現有證券證書。更改公司名稱一旦生效，本公司將僅會以本公司的新名稱發行新股票。

此外，待聯交所確認後，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證券的中英文股份簡稱亦將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變更。

本公司將另行刊發有關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及更改股份簡稱的公告。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股東特別大會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三)上午10時30分假座香港干諾道中68號華懋廣場二期二十樓B室舉行，會上將向股東提呈特別決議案，以考慮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8及9頁。

## 表決程序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除主席真誠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示意方式進行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的任何表決均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該決議案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後以上市規則第13.39(5)條訂明的方式公佈投票結果。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就股東特別大會上將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 受委代表安排

隨本通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受委代表委任表格。倘閣下無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希望行使閣下作為股東的權利，務請將受委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且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八日上午10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受委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釐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四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 推薦意見

董事會相信，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有關更改公司名稱的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閣下投票贊成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特別決議案。

##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而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其他事項

就詮釋而言，本通函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承董事會命  
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力  
謹啟

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八日



**KINETIC MINES AND ENERGY LIMITED**

**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7)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三)上午10時30分假座香港干諾道中68號華懋廣場二期二十樓B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取得必要之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本公司英文名稱由「Kinetic Mines and Energy Limited」更改為「Kinetic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並將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更改為「力量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由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當日起生效，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公司秘書作出彼認為就實施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使其生效而言屬必要、必須或權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以執行及/或落實與上述更改公司名稱有關或關連的任何事項。」

承董事會命  
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力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八日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68號  
華懋廣場二期  
二十樓B室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張力先生(主席)、張量先生及具文忠先生(行政總裁)；一名非執行董事張琳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佩蓮女士、鄭爾城先生及薛慧女士。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釐定股東有權出席及於應屆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的資格。為有權出席及於應屆股東特別大會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四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2.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的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八日上午10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4. (a) 受下文第(b)段所規限，倘預期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任何時間由上午8時正至下午5時正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則股東特別大會將延期及將通過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各自網站刊載補充通知會股東延期的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時間及地點。  
(b) 倘於股東特別大會釐定舉行時間前三個小時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降級或被取消，則股東特別大會將如期舉行(如條件允許)。  
(c) 股東特別大會將於3號或以下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時如期舉行。  
(d) 經考慮自身狀況後，股東應自行決定是否於任何惡劣天氣情況下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且倘彼等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彼等務請審慎行事。
5. 股東特別大會預期不會超過一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或受委代表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6.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大會的股東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將要求以投票方式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進行表決。